

開南管理學院 九十一年度第一 學期 通識教育中心臺灣史科目教學計劃表

科目代碼	科目名稱	授課教師	修別	開課年級	學分數	每週時數
01	中文：臺灣史	李汾陽	選修	企管二AB 法律一	2	2
	英文：History Of Taiwan	先修課程				
教學目標與內容	<p>1.教學目標——本課程主在培養同學對於臺灣歷史的獨立思考能力,與對居住與成長環境的深入認識</p> <p>2.教學內容—區分現今臺灣史的研究成果,原住民的社會,早期與中國之關係,荷蘭東印度公司來臺之原因與經營,鄭氏海峽霸權的崛起,國姓集團渡臺及其經營,清帝國與臺灣,1860年代臺灣開港帶來之轉變,日本領治時期臺灣的現代化與社會轉型,國民政府治理下的臺灣,共八個單元,討論其間不同的特質</p>					
實施方法	講解法。其他（錄影帶輔助教學）。					
評量方式	期中測驗 30%。期末測驗 40%。平時成績 30%。					
授課使用及參考書籍	<p>（請按作者、書名、版別、出版商、發行地、出版年份、起訖頁數順序填寫）。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<b>臺灣史講義</b></p>					
科目簡介(可含大綱及教學進度)：本課程希望培育修習同學達成深入了解臺灣過往歷史為目的。						
第一週：課程簡介,, 第二週：現今臺灣史的研究成果,, 第三週至第四週：原住民的社會,, 第五週：早期與中國之關係,, 第六週至第七週：荷蘭東印度公司來臺之原因與經營,, 第八週：期中考試,, 第九週鄭氏海峽霸權的崛起,, 第十週：國姓集團渡臺及其經營,, 第十一週至第十二週：清帝國與臺灣,, 第十三週至十四週：1860年代臺灣開港帶來之轉變,, 第十五週至第十六週：日本領治時期臺灣的現代化與社會轉型,清帝國與臺灣,, 第十七週：國民政府治理下的臺灣,, 第十八週：期末考試						
說明：1.授課教師於學期前填寫本表，經課程委員會審核後，影印分送給教師所屬課程委員會召集人，授課班級所屬系、所及教務處課務組；並於開始上課時，將本內容向學生說明。2.本表於91.4.23第四次校課程委員會討論通過。						

課程委員會召集人：

授課教師：李汾陽

主任  
李汾陽